**关于开展2022-2023学年春季学期**

**期中教学质量检查的通知**

**各二级教学单位：**

为全面了解和掌握本学期教学运行和教学管理情况，及时发现教学过程中存在的实际问题，进一步规范教学秩序、加强教学管理、提高教学质量，根据工作安排，学校现组织开展期中教学检查工作。**时间：第八周至十一周（2023年4月3日—4月28日）**开展。

具体安排如下：

**一、检查内容**

本次期中教学质量检查重点包括：教学规范情况、 领导、同行听评课情况、教师坐班答疑、自习辅导等工作的实施开展情况；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质量监控情况等。

**学院要组织召开教师、学生座谈会，听取师生对改进和提高教学质量的意见和建议**。

**二、检查方式和要求**

**（1）学院自查自评：**

以二级教学单位自查为主，要建立健全二级部门质保管理机制，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。充分发挥二级教学督导的作用，**检查过程中**，要关注历次教学检查过程中经常出现的问题，做到**持续改进。**

1. **学校督导抽查：**
* **校级督导参加部分二级教学单位组织的师生座谈会**（2023.4，根据学院安排时间**）**
* **质量办将组织校级督导抽查学院期中教学检查的执行情况**（2023.5-6月）

**三、检查总结与反馈**

各二级教学单位对于本次教学质量检查内容认真做好总结和分析，完成**《期中教学质量检查工作总结》，**总结部门教学质量检查开展情况。

**四、相关工作时间节点**

**（1）**请各二级教学单位将本部门的**《期中教学质量检查方案、计划》**与各类**师生座谈会安排**（在质量系统填写）**2023年4月7日（周五）**前发电子文档至邮箱：zgb@sspu.edu.cn。（指南见附件）

**（2）**各二级教学单位在**2023年5月26日（周五）**之前将**《期中教学质量检查工作总结》**反馈发至邮箱：zgb@sspu.edu.cn。

教学质量管理办公室

2023年3月28日